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在本公司办公楼二楼六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及相 关材料已于2021年11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竞新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 事 3 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 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 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 议案》
- 1、主要内容: 监事会认为, 公司制定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 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 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 露》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 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2、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 露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 摘要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6)。

-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主要内容: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 2、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1、主要内容: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3-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 3、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四)逐项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 事成员的议案》

- 1、主要内容: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提名的王长河、范卫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
 - 2、表决结果
- 2.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长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2.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范卫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告》(2021-033)。
 - 4、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主要内容: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 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 促进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 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 2、表决结果:因该事项与公司监事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2021-034)。
 - 4、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4 日